

**1. 检查单：**北京市生态环境局《固定污染源检查单》

**2. 检查模块五：**辐射及危险化学品检查

**3. 检查项：**生产、销售、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单位未按规定对放射性同位素、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状况进行评估

**4. 检查内容：**生产、销售、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单位是否未按规定对放射性同位素、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状况进行评估

**5. 检查标准：**

（1）依据名称：《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》

（2）依据条款：

第三十条 生产、销售、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单位，应当对本单位的放射性同位素、射线装置的安全和防护状况进行年度评估。发现安全隐患的，应当立即进行整改。